

我所与迪拜黄金与商品交易所

签署谅解备忘录



2014年12月8日，我所与迪拜黄金与商品交易所（DGCX）在上海签署谅解备忘录，这是我所与中东地区衍生品交易所签署的首个备忘录。

通过签署备忘录，双方将建立伙伴关系，在风险管理、

经营策略、市场监督和新产品开发等领域开展密切合作，从而加强中国与中东地区在衍生品市场领域的联系。

胡政总经理表示：“迪拜黄金与商品交易所是中东地区领先的衍生品交易所，产品种类丰富，在该区域金融市场极具影响力。与迪拜黄金与商品交易所签署谅解备忘录符合中金所的国际化战略，为两所未来的合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我们衷心希望双方加强在信息共享、人员培训、业务发展等领域的合作，互利共赢，实现共同繁荣。”

迪拜黄金与商品交易所代理首席执行官 **Gaurang Desai** 表示：“我们非常高兴能够与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签署此谅解备忘录，这对两家交易所都大有裨益，可以推动双方进一步探索商机，扩大全球影响力，最终使客户受益。通过备忘录建立起合作的纽带，可以促使双方市场充分利用自身的知识与专长，开拓进取，推动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繁荣发展。”

目前，中国与阿联酋的双边投资与贸易持续增长，据日前一一份报告显示，中阿贸易额每年增长约 10%，中国有望在未来二十年成为阿联酋增长最快的贸易伙伴之一。在此背景下，两国的金融合作也不断加强，此次两家交易所签署谅解备忘录为未来进一步的合作提供了空间。

关于 **DGCX**

DGCX 于 2005 年成立，是该地区第一家衍生品交易所，也是海湾地区唯一一家允许参与者进行结算与交收的交易所，引领了中东地区衍生品市场的发展。**DGCX** 主要由迪拜多种

商品交易中心 (DMCC) 控股，成立 DMCC 是迪拜政府的一项战略举措，旨在通过提供必需的实体、市场及金融基础设施与服务来促进阿联酋的商品贸易。DGCX 是一家电子交易所，从事货币与商品衍生品交易，为全球 267 名会员提供贵金属、能源及货币等产品的期货与期权合约。欲了解详情，请访问 DGCX 官方网站 www.dgcx.ae。